

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號1號8樓
承辦人：社會工作師 桂尚琳
電話：03-3322101#5909-5911
電子信箱：10045878@mail.tycg.gov.tw

受文者：苗栗縣政府社會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22日
發文字號：桃婦權字第11400208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80470000J_1140020865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本局委託社團法人桃園市身心障礙聯盟辦理身心障礙家庭育兒支持服務論壇，敬邀貴府及所屬單位踴躍參與，詳如說明，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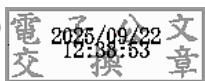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為支持身心障礙家庭育兒需求，提升育兒品質，本局委託社團法人桃園市身心障礙聯盟辦理旨揭論壇，邀請各縣市政府、身心障礙及婦女團體、專家學者及身心障礙者，共同交流及分享身心障礙家庭育兒服務發展及創新作為。
- 二、旨揭論壇訂於114年10月31日(五)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在本市婦女館302室(桃園市延平路147號3樓)辦理，敬邀貴府及所屬單位踴躍參與，請逕至線上連結報名參與(<https://reurl.cc/XQbv8R>)。

三、檢附旨揭論壇文宣1份。

正本：基隆市政府社會處、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桃園市政府社會局、宜蘭縣政府社會處、花蓮縣政府社會處、臺東縣政府社會處、新竹縣政府社會處、新竹市政府社會處、苗栗縣政府社會處、臺中市政府社會局、彰化縣政府社會處、雲林縣政府社會處、嘉義市政府社會處、嘉義縣社會局、臺南市政府社會局、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屏東縣政府社會處、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局、澎湖縣政府社會處、金門縣政府社會處、連江縣政府民政社會處
副本：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幼兒托育科)(含附件)、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健康

管理科) (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裝

訂

線

38